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應用日語系日本市場暨商務策略碩士班
論文提出程序一覽表

2009/11/12 應用日語系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研究所籌備會議通過

2011/03/23 應用日語系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
2015/01/15 應用日語系日本市場暨商務策略碩士班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程 序	時 程	繳 交 文 件	必 備 條 件	備 註
1. 申請指導教授	1 月 (研一上結束前)	①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		①請參閱 <u>碩士班修業要點</u> 。
2. 撰寫論文計畫書				①請參閱 <u>論文計畫書撰寫格式</u> 。
3. 計畫書審查	每半年 1 次 3 月/10 月 (研一下)	①論文題目暨指導教授提報單 ②計畫書審查申請表 ③計畫書審查表 ④成績單	須修滿 10 學分。	①審查合格者:撰寫論文初稿,準備碩士論文中間發表。 ②審查不合格者:修正後再提。
4. 碩士論文中間發表	每半年 1 次 1 月/6 月 (研二上。原則上於期末舉行)	①中間發表指導教授同意書		①請參閱 <u>中間發表會章則</u> 。 ②中間發表合格者:繼續撰寫並完成論文初稿。 ③中間發表不合格者:於次學期註冊後,經指導教授推薦再進行中間發表。
5. 論文初稿書面審查	每半年 1 次 4 月/10 月 (研二下)	①論文初稿書面審查申請表 ②初稿審查意見表 ③5 份論文初稿(平裝)	①須通過碩士論文中間發表會。	①審查合格者:申請碩士學位論文口試。5 月中/11 月中前印製並裝訂已修正的論文,繳交 5 份子系方。 ②審查不合格者:一個月內修正後申請複審。
6. 碩士學位論文口試	每半年 1 次 5 月/11 月 (研二下)	①學位考試申請書 ②評分準則及程序 ③口試評分表 ④審定書 ⑤8 份論文(平裝)	須修滿 34 學分,包含必修學分及選修學分。	①請參閱 <u>碩士學位論文口試程序及評分準則</u> 。 ②審查合格者:符合 <u>修業要點</u> 規定,始得畢業。 ③審查不合格者:於次學期註冊後,經指導教授推薦再進行論文口試(於 11 月底/5 月底)。
7. 審定書經審查委員簽名後影印裝訂。 提交 8 份碩士論文。 碩士論文線上建檔(所方查核)。				